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南糖	公告编号：2019-062
债券代码：112109	债券简称：12南糖债	
债券代码：114276	债券简称：17南糖债	
债券代码：114284	债券简称：17南糖0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

经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二大股东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莫菲城先生、肖凌先生、李宝会先生、刘宁先生、黄丽燕女士等5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暂时空缺1人；同意提名许春明先生、陈永利先生、孙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2）。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



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表决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7 日

附件 1: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莫菲城：男，1973 年 7 月出生，汉族，籍贯广西藤县，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2001 年 6 月广西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研究生毕业。历任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供电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董事、副总裁，现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2016.03--2017.01 挂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水电与新能源发展部副主任)。

莫菲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肖凌：男，1968 年 2 月出生，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0 年 7 月广西大学制糖工程专业毕业，获工学学士学位；2005 年 7 月广西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毕业。1990 年 7 月起至 1997 年 11 月在南宁制糖造纸厂工作；1997 年 11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企管部副经理、经理，2002 年至 2003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 年 2 月至 2008 年 11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10 月兼任下属制糖造纸厂副厂长，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0 月兼任伶俐糖厂第一副厂长，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兼任东江糖厂党委书记，200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 年 1 月起兼任公司总工程师。2012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肖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宝会：男，1970 年 11 月出生，汉族，籍贯广西武鸣，硕士研究生学历，民革党员；农艺师职称。曾任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糖业事业部总经理、企划部副总经理、广西博宣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博冠环保制品有限公司董事。

李宝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宁，男，1984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就职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和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现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兼糖业事业部副总经理、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发电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博宣食品有限公司监事、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监事、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监事、广西博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广西国企互助资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刘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丽燕：女，1975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曾任南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科员，南宁壮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开发部职员、办公秘书，南宁市国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党办主任、团委书记，南宁壮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人力·产权部经理，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管理部经理。现任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兼）、南宁绿洲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南宁壮宁资产

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

黄丽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 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许春明：男，196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律师，中共党员。1983 年 8 月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毕业；1997 年 6 月中国人民大学民事法律专业毕业，获研究生学历。1983 年 8 月至 1995 年 8 月在南宁地区中级法院刑庭、经济庭工作，任助理审判员、审判员、经济庭庭长；1995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在南宁地区中级法院经一庭任庭长、审判员委员会委员；1999 年至 2003 年 2 月在欣和律师事务所执业，为该所合伙人；2003 年 3 月起在广西欣源律师事务所执业，为该所合伙人，其间：2002 年 11 月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培训获得独立董事从业资格；2015 年 4 月至今任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7 月至今任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许春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永利：男，1973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1995 年 7 月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国际企业管理专业毕业。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工业设备安装公司会计、项目财务负责人；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北京新生代会计师事务所（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总部）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合伙人；2007 年 4 月至今任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南宁同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所长，广西瑞丰税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 年 6 月至今任南宁厚润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风控总监，期间：广西华蓝设计集团独立董事、广西政府引导基金咨询专家；2018 年 7 月至今任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永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孙卫东：男，1962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1982 年 7 月大连轻工业学院制糖工程专业毕业；2006 年 6 月广西大学化学工艺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获得博士学位。1982 年 8 月至 1983 年 8 月在吉林省乾安制糖厂毕业见习；1983 年 9 月至 1995 年 8 月在吉林省甜菜糖业研究所工艺研究室，任助工、工程师、室副主任、主任、高级工程师；1995 年 9 月至 1997 年 11 月在广西大学工业测试中心，任高级工程师；1997 年 12 月至 2001 年 4 月广西大学糖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级工程师；其中，2000 年 5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澳大利亚做出国访问学者；2001 年 5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制糖工程系主任、广西大学糖业科学研究所副所长，高级工程师、副教授、教授。2006 年 8 月至今

任广西大学糖业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导，其间：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作为国家“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在华南理工大学进修；2011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糖业及综合利用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卫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